

证券代码：873509

证券简称：大元建材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509	大元建材	2021年12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路支行借款 1000 万元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路支行签订 10,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支付日常经营用款,借款期限为 1 年,利率最终以合同签订实际利率为准。上述贷款拟由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保证的方式为前述借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利息等。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

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12月17日上午8时—9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尚学州 联系电话：0317-4908600 电子邮箱：
443630280@qq.com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